

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，已于2021年12月4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由专人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（其中独立董事4名）。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倪俊龙先生主持。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，以记名投票表决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参股公司重大股权出售的议案》

公司持有重庆当代砾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重庆砾石”）44.59%股权，重庆砾石属于公司参股公司，其持有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保险”）6.0656%的股份（共计243,940,046股）。重庆砾石拟与Chubb INA Holdings Inc.（以下简称“安达北美洲”）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以人民币2,463,794,464.60元向安达北美洲转让华泰保险6.0656%的股份。

董事会同意参股公司重庆砾石出售其持有的华泰保险6.0656%股份，并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。

上述议案将递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《关于参股公司重大股权出售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